

张杰著

北宋诗学

之理学文化观照



兰州大学出版社
LANZHOU UNIVERSITY PRESS

重庆邮电大学人才引进基金项目资助出版



张杰著

北宋诗学

之理学文化观照

重庆邮电大学人才引进基金项目资助出版



兰州大学出版社
LANZHOU UNIVERSITY PRESS

图书在版编目 (C I P) 数据

北宋诗学之理学文化观照 / 张杰著. — 兰州 : 兰州大学出版社, 2016.12

ISBN 978-7-311-05060-3

I. ①北… II. ①张… III. ①诗学—研究—中国—北宋②理学—研究—中国—北宋 IV. ①I207. 2②B244. 0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6)第312335号

策划编辑 马媛聪
责任编辑 张国梁 马媛聪
封面设计 郁 海

书 名 北宋诗学之理学文化观照
作 者 张 杰 著
出版发行 兰州大学出版社 (地址:兰州市天水南路222号 730000)
电 话 0931-8912613(总编办公室) 0931-8617156(营销中心)
0931-8914298(读者服务部)
网 址 <http://www.onbook.com.cn>
电子信箱 press@lzu.edu.cn
印 刷 虎彩印艺股份有限公司
开 本 710 mm×1020 mm 1/16
印 张 14.5
字 数 274千
版 次 2017年10月第1版
印 次 2017年10月第1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311-05060-3
定 价 30.00元

(图书若有破损、缺页、掉页可随时与本社联系)



张 杰

1985年生，籍贯兰州，重庆邮电大学人文教研部讲师。2008年毕业于西北师范大学中国语言文学专业，2011年获得中国古代文学硕士学位。2015年毕业于北京语言大学，获得中国古代文学博士学位。主要研究方向为唐宋文学与中古哲学。

本书由重庆邮电大学人才引进基金项目资助出版。

摘要

理学孕育于北宋以儒学文化为基础而吸纳释道文化因子的“母体”文化之中，在基于文化影响研究的意义上，亦可称之为理学文化。从实际存在来看，理学文化是一个泛文化范畴，其内部并不存在统一的论说话语体系，但也正因为如此，这一文化形态才具有了前所未有的开放性和生命力，在其存在的时空内的一切文化生产都必然受其影响。宋诗是北宋最为重要的文化生产之一，虽与理学分属不同的领域，但两者却生长于同一文化语境之中，所以北宋诗学必然受到理学文化的浸染。本书以北宋诗歌发展史为主要叙述线索，选取重要的诗人、作品及理论为论述节点，结合相应的理学文化思想，深入分析、发掘理学文化与北宋诗学之间的内在联系。

绪论部分主要介绍选题意义、研究综述以及研究方法。该部分论述之重点在于从宏观层面理清理学文化以“性”“理”为主干的思想结构、发生机制及其对诗学的影响方式。

第一章主要以庆历士人的诗歌创作和哲学思想为研究对象。庆历士人为配合新政改革而在思想领域推进的“借古革新”，是宋代理学文化发展的第一次高潮。具体而言，范仲淹为士风重建而提出的“孔颜乐处”观，对其政治咏怀诗和塞上咏怀诗的创作产生了很大的影响。同时他和欧阳修对“易”哲学的探索，使得二人的诗歌创作分别体现出“艺道融通”与“中充外工”的显著特征。梅尧臣之“意新语工”说，则是以理性思维重新探讨了“言意之辨”的经典诗学命题。

第二章则是以“熙宁党争”营造的诗坛作为研究对象。王安石变法既是北宋政治发展史的关节点，也是理性文化发展的转折点。为了在党争中占据学理高地，持有不同政见的士人，根据自己的实际需要，对已有思想成果进行了深入发掘。“新学”“蜀学”“洛学”“关学”等较为系统的早期宋学分支就此形成。各学派士人的诗歌创作也因学术思想的分野而呈现出不同的风貌。本章在全面描写党争诗坛格局的基础上，重点选取王安石“新学——王荆公体”与司马光“中和”诗美思想为研究对象，以两节的篇幅来分别解读两人哲学思想与诗歌创作之间的联系。本章最后以专节的形式来探讨《六一诗话》与《温公续诗话》的异同，旨在揭示诗话这种“宋

型”诗论背后的理学文化蕴藉。

第三章专门讨论苏轼诗歌创作与理学文化的关系。具体分为四个方面展开：其一，从苏轼“性命自得”说入手，深入分析其诗歌创作与诗法理论中“何妨吟啸且徐行”式的人生哲学。其二，结合对苏轼哲学思想中“实美”精神的解析，纠正前人对于苏轼诗风的误读，尽可能还原复杂多面却条理清晰的苏轼诗学思想。其三，以“士人画”品鉴理念的确立为切入点，深入分析“诗画一律、天工清新”的苏轼诗美精神。第四，通过分析苏轼佛禅思想及其“顺物自然”的人生志趣，来深入解读苏轼“诗中有禅”的理学文化意蕴。

第四章以黄庭坚心性诗学思想为主要讨论对象。黄庭坚师承苏轼，且多与早期理学名宿唱和交游，其思想深受理学文化影响。黄庭坚对于理学文化的贡献主要是以“光风霁月”说为代表的士人心性修养意象论，在此意象理论的影响下，“山谷诗学”呈现出了别样的风貌。具体而言，黄庭坚心性诗学思想从结构上可以分为四个方面：其一，“胸次释然”为标志的人文主体精神与诗歌创作心态；其二，人格修养和艺术技法并重的诗法渊源选择；其三，以“禅理汇通”为导向的“点铁成金”“夺胎换骨”技法论；其四，以“不烦绳削而自合”为标志的诗学艺术至境追求。

第五章着重研究后苏黄时代的选择性诗学变革。本章以南北宋之交的江西后学为主要关注对象，主要分三个方面进行讨论：吕本中“活法”与“悟入”说的心性哲学语境；陈师道“闭门觅句”创作观背后的士人性命坚守；陈与义对于“杜诗”的选择性传承。

结语部分则在各章基础上，以全局视角，对北宋诗学与理学文化之间的关系进行进一步的总结提炼。

目 录

绪 论.....	001
第一章 庆历诗学的思想文化语境.....	020
引 论	020
第一节 范仲淹“易”哲学观及其诗学理念	022
第二节 “孔颜乐处”观与范仲淹诗	031
第三节 欧阳修“平易”诗风的“易”哲学解读	040
第四节 “意新语工”说的文化诗学内涵	049
第二章 熙丰、元祐间的诗学精神构建	055
第一节 “荆公新学”精神与“王荆公体”	055
第二节 司马光“中和”思想影响下的诗学精神	071
第三节 “党争”诗坛与士人心性	081
第四节 《六一诗话》到《温公续诗话》	105
第三章 士人“性命自得”与东坡诗境.....	110
第一节 苏轼“何妨吟啸且徐行”式的“性命自得”	110
第二节 苏轼“实美”精神观照下的诗文思想	122
第三节 “诗画一律、天工清新”:苏轼的心性审美	130
第四节 苏轼“顺物自然”的诗禅艺术	138

第四章 黄庭坚心性诗学的思想造诣	147
第一节 怨而不怒,胸次释然:黄庭坚诗歌创作心态	148
第二节 转益多师,德才并蓄:黄庭坚诗法实践的历史渊源	159
第三节 “点铁成金,夺胎换骨”:山谷诗法体系	168
第四节 “不烦绳削而自合”:黄庭坚诗学至境的双重内涵	174
第五章 后苏黄时代:性命坚守与“诗史”传承	187
第一节 “活法”与“悟入”的心性哲学语境	187
第二节 陈师道“闭门觅句”背后的性命坚守	197
第三节 陈与义对于杜甫“诗史”的传承	205
结语及问题	215
参考文献	218

绪 论

一、选题来源及研究目的和意义

本选题来自于国家社科基金项目“宋代诗学精神的理学文化研究”(10BZW044)。

本选题的核心目的在于,对传统文学史中有关北宋“理学—诗学”的二元关系进行反思和重新解读,尽力揭示出北宋诗学与同期理学文化间真实的内在逻辑联系。

(一)“理学文化”与理学

“理学文化”既是本书的第一理论关键词,也是本书针对北宋诗学精神采用的研究视角。何谓“理学文化”?简要地说,“理学文化”是指一切带有“理学因子”的思想活动和文化生产。韩经太师曾在《理学文化与文学思潮》一书中有这样的总结:“理学本身的形成与发展,除了其自身内部的学理动因外,不可能没有外力的驱动和摄引,惟其如此,所谓理学的影响圈,同时又意味着另一个影响于理学的文化圈存在。尤其是在理学酝酿萌生之初,这影响着它的诸种文化因素的联系方式,更值得我们去探索剖析,因为这正是理学的得以孕育生成的文化孕育环境。”^①当然在早期,也有学者将“理学文化”视为“广义理学”,即“宋明以来的身心理学文化之学,这是一个历史时代社会思潮的总称”^②及“不仅包括程朱理学、陆王心学、张载关学等理学正宗学派,而且也包括王安石的‘新学’、司马光的‘朔学’、邵雍的‘象数学’、三苏的‘蜀学’等学派,甚至还包括宋型禅学。”^③所谓理学文化看似驳杂,其实概括起来无外乎这样两条主线:其一,对世界本体论的探讨。这一点主要集中于以“易”哲学为中心的讨论。其二,士人心性论。这一点是北宋理学文化的重点也是核心所在。所谓“心性论”从传统意义上讲,指的是士大夫对德性来源、性质、护养及教化方式等问题的讨论。具体到北宋理学文化,“心性论”就变成了士大夫注重道

^① 韩经太师:《理学文化与文学思潮》,中华书局,1997年,第1页。

^② 陈来:《宋明理学》,三联书店,2001年,第11页。

^③ 路闻:《宋学·道学·理学》,载《中州学刊》1984年3月。

德理性,突出主体思维,重视哲学思辨,强调内省修养,贯彻日用实践,培养理想人格,合认识论、伦理学、人性论、修养论为一体的哲学思辨体系。^①

就北宋学术思想实际而言,“理学”在此时并未完全成型,然而其中重要的观念和理路却在不同学术派别的争鸣和碰撞中逐渐完成孕育。从历史发展的纵向角度来看,“理学文化”发展演变始终受到一股助力的推动,即社会政治改革带来的宋代哲学思想的自我成长。理学文化发展的第一次高潮就是庆历新政。宋仁宗年间,以欧阳修、范仲淹为代表的一批有识之士,为了顺利推进庆历新政,在思想领域掀起了一次空前的士风革新运动,主要目的是为了重塑士大夫道德体系,“道德性命”之论亦由此开始。随着改革的推进,北宋士大夫在对“道德性命”说深入思考的过程中,通过对传统儒家《易》学、《春秋》学的重新理论构筑,逐渐形成一种新的思想路数,其中包括对于自然存在和自我存在意义规律的双重体认。宋初三先生、周敦颐、二程等人则在此基础上开始了理学最初的学理建设。

王安石变法是理学文化发展的第二次高潮。较之庆历新政,王安石变法是一次更为剧烈的社会变革,要克服方方面面的阻力,其中思想意识层面的建设就显得尤为重要。王安石在“新学”体系中继续着重论述了“道德性命”之理。在《虔州学记》中指出:“先王所谓道德者,性命之理而已。”又说:“先王之道德,出于性命之理,而性命之理,出于人心”,并认为“得所以教,则虽悍昏嚚凶,抵禁触法而不悔者,亦将有以聪明其耳目而善其心。”^②王安石的“道德性命”之论核心乃在于“人心”,且认为“人心”可教,此种理论主张与他推广变法思想的实际需求又有着紧密的关系。荆公新学包括两部核心理论著作,其一为《三经新义》(即《诗义》《书义》《周礼义》),其二为释经而作的《字说》。其中《三经新义》一度成为北宋科举考试的“专门用书”,此举体现了王安石“以经术造士”的思想。正是因为荆公新学在北宋思想领域带来的重大冲击,许多与王安石政见不同的士大夫,都开始独立探索新的哲学领域,以求分庭抗礼。其中以二程之洛学,三苏之蜀学,张载之关学最为典型,诸家讨论之范围早已突破“道德性命”的范畴,从宇宙自然规律,到士人心性存养,可谓包罗万象。众多学派的思想争鸣,直接促成了理学文化向“系统性”哲学思想的转化。

除了以上所讲助力以外,推动“理学文化”纵向演进发展的,还有一只看不见的手,那就是北宋朝廷一直奉行的分治政策。具体而言可分为文化分治和权力分治。首先,文化分治指的是北宋朝廷并不完全倚重某单一思想文化形态。当然,在秦与北宋之间的漫长历史阶段中,历代王朝的统治者们虽然大都强调儒术的独尊地位,但都辅之以黄老、释家之学。赵宋王朝将这一政策进一步强化,虽然表面上依然承认孔孟之道是国家的核心意识形态,但实际上却尽可能地提升佛教思想和道家思想的影响力,使士大夫思想出现复杂化、多元化的局面,因此无法形成对抗

^① 蔡方鹿:《宋代理学心性论及其特征》,载《哲学研究》1992年第10期。

^② 王安石:《王文公文集》,上海人民出版社,1974年,第401页。

性的意识合力。宋太祖亲自倡佛，在他登基后，即诏除破佛禁令，并于乾德四年派行勤和尚等一百五十七人到印度求法，五年命文胜和尚编修《大藏经随幽索隐》一百六十卷，开宝四年，又命张从信赴成都刻印《大藏经》，到太宗太平兴国八年，完成了中国第一部刊行的《大藏经》。对于道教而言，宋初即尊封老子为“太上老君混元上帝”。当时陈抟隐居华山，种放隐居终南山，魏野、林逋分别在陕州、杭州学道，皆曾得到皇帝的直接嘉赏。太宗时，命徐铉与王禹偁收集道经，约有七千余卷，并在汴京、苏州等地建立道观。太宗还召见陈抟，赐号“希夷先生”。真宗时，任命张君房为著作佐郎，专修道藏，天禧三年编成《大宋天宫宝藏》七藏，后又编成《云笈七签》一书，对道藏进行了彻底的整理。真宗还曾召见江西上清龙虎山道士张正随，并封为“虚静先生”。宋神宗时，又命道士陈景元研究老、庄哲学，注释道教经典。^①其次，权力分治。可以说，权力分治是实行文化分治的根本目的。汉武帝独尊儒术，虽然在一定程度上起到了统一全国思想、巩固中央集权的作用，但是其负面效应也让后世君王不得不警觉。先秦儒家思想中包含了很强的士大夫独立精神，在其理论中士大夫是国政治理的支柱而非君王的奴仆，且士大夫有向君王讽谏的义务和权力。当儒家仅仅作为一种学说时，对于政府的反抗也不过是“乘桴浮于海”，不会对君主专制构成实质性的威胁，但是汉代用行政手段赋予儒家国家核心意识形态的地位以后，就不可避免地形成了以太学为中心、太学生为主体的独立政治力量，由此君主就必须开始面对皇权的分割。到了唐代，文人士大夫的权力其实得到了进一步的加强，很多文人通过科举成为节度使或者三省的尚书，直接获得了与皇权抗衡的能力。北宋建国之后，积极吸取前朝的覆亡教训。一方面利用文人士大夫来削弱武将的权力。另外一方面在文人士大夫内部实施权力的精细化分割。北宋皇帝利用庞大的文官集团进行国家的日常管理，但是落实到每一个文人士大夫个体身上，权力又小得可怜，所以再也没有出现过唐代那种“君权”同“相权”相争的局面。文化和权力的“双重分治”，虽然在一定层面上影响了北宋国运的昌隆，却也造就了北宋士大夫对多元性思想不懈追求的独特性格，理学也正是成长于这种多元并生的思想文化土壤之中。

多元性并没有给北宋理学文化带来混乱，其根本原因在于北宋士人在建设理学文化的过程中，始终将儒家士人“心性道德”作为思考的根本出发点。北宋理学家继承发展了儒家“道统”，张载有云：“天地生万物，所受虽不同，皆无须臾之不感，所谓性即天道也。”^②又程颐道：“盖上天之载，无声无臭……其命于人则谓之性。”^③而对于其他士大夫而言，“心性”之讨论就显得实际很多，在大多数情况下并没有理学家一般形而上的玄思，如范仲淹之“孔颜乐处”，司马光之“中和”，苏轼之“何妨吟啸且徐

^① 许总：《论理学文化观念与宋代诗学》，载《学术月刊》2000年第6期。

^② 张载撰，王夫之注：《张子正蒙》，上海古籍出版社，2000年，第236页。

^③ 程颐、程颢：《二程集》，中华书局，1981年，第4页。

行”,黄庭坚之“光风霁月”等,无一不是切中己身,换句话说,宋代士大夫开始更加关注“自我”价值属性的挖掘。刘子健认为宋代社会及其士人心态有一个非常显著的特征就是“转向内在”。^①当然,此说法还是有值得商榷之处,刘先生之观点是将唐代之开放作为讨论的出发点,那么宋人之“内在”就无疑带有了“保守内向”的嫌疑,加之两宋整体较为被动的和战形势,难免会让人产生“内在”乃宋之隐疾的误解。事实上,宋代士大夫之所以在解决“性命”问题的路向上要表现出所谓的“转向内在”,恰恰是看到了五代以来“浮靡不实”外向心态的危害,方才收视反听,以性观心。诚如张载、程颢所言,北宋士人言“性”,并不止步于心,而在于对“道”的不懈探寻,这种探寻的最终目的就是为了从宇宙大道之中获得可以经世致用的“义理”。宋代士大夫在完成了对自身心性的认知后,以自我作为观察坐标系的原点,来重新构筑一套思维话语体系。在完成理论的构筑后,士人又将之作为指导纲领,将其中的精神力量投射回实际的治国理政当中,最后又在社会实践中重新认识人本之“性”,如此往复,最终达到“性理一统”。也就是说,由“性”到“理”,“性”中求“理”,“理”中存“性”等一系列“性”“理”辩证关系构成了“理学文化”的核心存在机制。

通过以上对“理学文化”的分析,可以基本得出这样的判断:“理学文化”是系统性理学形成之前的必要文化准备。诸多带有理性精神的学说和思想,在北宋特定社会环境的催化下,发生了激烈的碰撞和融合,最终为南宋系统性理学的出现奠定了必要的思想基础。既然“理学文化”是北宋最为重要的社会思潮,那么当时的各种文学生产就不可避免地要受其影响,宋诗就是其中最为典型的例子。

(二)“理学文化”与诗学

北宋诗学之所以会深受“理学文化”的影响,是现实和历史双重成因共同作用的结果。首先,现实成因是北宋社会文化发展的实际需要。所谓“在心为志,发言为诗”,诗是人类主观心志情感的外化表现。人作为社会化的生物,内心意志思想的形成必然要受到所在社会思想文化氛围的影响。那么诗歌创作也就应该能够间接反映出所处时代社会思潮的风貌,但事实上这种反映并不是步调一致的“一一对应”,往往在新朝建立后,为了巩固统治,帝王一般都会着力进行学术重建,用话语霸权来证明统治的合法性,而诗学因为没有行政手段的推动,往往还会延续前代传统,这样以来诗学的发展就会比哲学思想晚半拍。北宋就是一个很典型的例子,宋初四大类书的修撰标志着北宋学术思想重建的开始,然而宋初诗坛流行的西昆体、台阁体和白体所延续的依然是晚唐五代的诗歌创作风格。诗歌作为社会文化生产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如果其发展长期与主流思想形态背道而驰,一定会对整体社会发展产生消极影响,那么北宋诗学就必然有清除前代流弊,并向本朝理学文化靠拢的趋向。

^① [美]刘子健:《中国转向内在——两宋之际的文化内向》,江苏人民出版社,2002年。

其次,历史成因是来自于先宋诗学自我发展的趋势。中国诗学的源头是先秦儒家构拟的礼乐诗教(《左传》中关于赋诗明志的论述,必须客观辩证地看待,不可简单等同于历史实际)。在汉代独尊儒术的国家意识形态背景下,诗学被强行统和为国家政治思维的一部分。进入魏晋南北朝后,随着儒释道思想的碰撞融合,新的诗学体系开始萌芽破土,产生了钟嵘《诗品》和《文心雕龙·明诗篇》一类的诗学著作,中国诗学发展史上的第一个高峰由此出现。唐代在诗歌创作全面繁荣的基础上,诗学理论的发展也取得了一定的成绩。既有《诗式》《二十四诗品》等诗学理论专著,又有散见在诗人单篇文稿或诗歌名篇中的诗学思想片段,如陈子昂的《与东方左史虬修竹篇序》、杜甫的《戏为六绝句》、元稹的《唐故工部员外郎杜君墓志铭并序》,以及白居易的《与元九书》。同时,唐人依然延续了魏晋南北朝“以选代评”的诗学理路,有唐一代出现了大量的“唐人选唐诗”著作,今日仍然可见十余种,如元结《箧中集》、殷璠《河岳英灵集》、芮挺章《国秀集》等,然而唐人之后中国诗学发展进入了一个瓶颈阶段,大量文本材料的积累和艺术技法的涌现,使得后世诗学创新举步维艰。如果宋人继续唐人的工作,那么中国诗学的发展也就只能在量变层面原地踏步。所以为了实现中国诗学的突破,宋人就必须在充分继承前人成果的基础上,走出一条属于自己的道路,由此中国古代诗学发展迎来了堪比魏晋的第二个高峰。宋人开始把自己在哲学领域内思考的成果融入诗歌创作与诗学理论之中,最终形成了独具特色的宋代诗歌风貌。缪钺《诗词散论》:“唐诗以韵胜,故浑雅,而贵酝藉空灵;宋诗以意胜,故精能,而贵深折透辟。”^①可以说,理学文化就是宋诗得以自立的内在骨骼支撑,没有理性思维的注入,或许宋诗最终也只能徘徊于晚唐五代诗歌的绮靡哀怨之间。

最后还有一个问题需要说明。如果您仔细阅读本书的目录,或许会产生这样的疑惑:本书主旨是在讨论“理学文化”与宋诗之间的内在联系,目录中却没有出现一个理学家的名字。这种安排有以下两点原因:其一,理学家的诗歌创作并不是宋诗之主流。本书作为一篇古典文学博士论文,论述的核心还是在于对北宋诗学的探讨。既然是对北宋诗学的讨论,那么选取的研究对象就必须能够反映出北宋诗学的主体风貌,理学家对于理学思想的发展的确起到了引领性的作用,但是其诗歌创作无论从质量还是数量上都无法与本书所讨论的诗坛名宿相提并论。其二,有关理学家诗歌研究的成果在学界已经汗牛充栋,本书在此无意做狗尾续貂的赘论。具体研究成果,详见下文研究现状介绍。

二、目前该方向的研究现状及分析

前文已经说明,本选题来自于国家社科基金项目“宋代诗学精神的理学文化研

^① 缪钺:《诗词散论》,上海古籍出版社,1982年,第37页。

究”。作为项目的子项,与项目同题的研究著作目前尚无,而对于该选题中“理学”“诗学”“诗学精神”等子项的研究著作,还有一定的存量。在这里要说明的一点是,本选题的研究对象是“北宋诗学”,“理学文化”是本书的研究视角。所以针对于单纯“理学”理论的研究著作,不作为本选题的重点参考对象。以下将研究成果分为与本书直接相关者和间接相关者两类。

(一) 对理学、理学文化与文学关系的探讨(与本书直接相关)

专著类

韩经太师《理学文化与文学思潮》(中华书局,1997年9月)

有关“理学”与“文学”“诗学”关系的论著,首先要说到的是韩经太师《理学文化与文学思潮》一书,该书最为精妙之处在于首次将理学作为一种独立的文化形态与文学思潮的发生进行打通讨论。此书并没有和以往思想史一般,以时间和学派对理学进行网格式划分,而是从文化学视域入手,提出了一系列特定时代中理学思想和文学思潮的关键词,在这些关键词的基础上,用最为简练的笔触勾勒出一个个“理学—文学”同轴共生的研究命题。我们从各章的题目便可见一斑,如“道德与文章:理学文化的酝酿和文学意识的流变”“性情与风舞:理学奠基之际的文学思维客体”“目的与方法:理学朱陆之争前后的文学思潮”“兼综与复古:元明之际的理学与文学形式”。

该书对于“理学文化”内涵的定位,也没有局限于“理学家的理学”,而将理学作为整个宋代的主体文化形态进行考量,深入发掘理学发生背后的复杂文化成因。在这本书中,作者始终坚持客观辩证的研究态度,没有大而化之地将两宋所有文学现象的产生都简单归于理学文化的影响,而是从文学生产实际入手,发现特定时代背景下哲学、艺术、道德三者内在的构建关系。

马积高《宋明理学与中国文学》(湖南师大出版社,1989年)

这部著作完成于20世纪80年代中后期。作者将宋明理学这一解读视角引入中近古文学史的讨论,在那个时代实为难能可贵。作者将整个中国中近古文学的发展都纳入研究视野当中,用较为详实的文献资料,为我们勾勒出诗、文、词、戏曲等诸多文体在理学思想及反理学思想作用下呈现的不同风貌,然而很可惜的是作者因为时代的局限,在书中对于理学和理学家的认识都存在一定的局限,如“理学家的这个‘存天理,灭人欲’确实是很反动的,因为它的实质是要使人的一切思想感情、言行都合乎‘天理’,也就是要符合被理学家弄得极端化了的封建伦理道德,这就不仅窒息了人的创造力,也窒息了正常人的生机。”^①然而瑕不掩瑜,我们还是应该肯定该书对“理学—文学”命题讨论的开创之功。

^① 李生龙:《马积高先生治学特点述略》,载《中国文学研究》2001年第3期。

许总《宋明理学与中国文学》(百花文艺出版社,1999年)

该书是继韩经太师《理学文化与文学思潮》和马积高《宋明理学与中国文学》后的一部续作。许书试图打破单一的文学史时间叙述限制,从文体和时间两个角度同时切入讨论。较为可贵的是该书将“词”体也纳入了讨论的范围。词作为宋代世俗文化的代表文体,它与理学的关系,一直被人们所忽视,但许书认为填词也是宋代士人阶层的一项重要精神活动,同时也不可避免地受到理学的影响,而对于理学中“性理”命题与宋诗的关系,许书中的讨论较为充分并注意到了理学家对士大夫心性哲学的构建,且在一定层面上涉及了心性哲学萌芽与诗学思想之间的关系。还有就是在这本书中,理学和文学之间的重要纽带——作家,也作为独立的研究对象,得到较为全面的关注。

李春青《宋学与宋代文学观念》(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2001年)

该书结构上分为上、下两编:上编名为总论,实则采取理论专题的形式,分“宋代士人的文化心态”“宋学的基本学术旨趣和核心范畴”“宋代诗学的基本精神和价值取向”“宋学对宋代诗学的一般影响”四个版块进行论述。下编则为分论。作者选取欧阳修、苏轼、苏轼、黄庭坚、杨万里、严羽等宋代诗坛最具典型性的杰出诗人,结合他们相关宋学理论,对宋学与诗学的关系进行了细致的个案解读。全书的基本思路是,将诗学话语与学术话语平行置于普通的文人心态之上进行比较,发现二者之间存有的共同之处,及在话语体系逐渐形成过程中彼此之间的思想联系。

石明庆《理学文化与南宋诗学》(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06年)

该书将理学作为一种文化思潮,以此为视角来透视南宋诗学,分析它在诗学实践和理论建构之中的影响,采用文、史、哲相结合的研究思路,从学理的内在脉络来挖掘理学思想与诗学观点之间的具体联系,全面论述了南宋主要理学派别朱熹及湖湘学派、吕祖谦及永嘉学派、陆九渊及心学派和南宋后期朱子后学的诗学。在此基础上,以陆游、杨万里为主,以刘克庄、林希逸和严羽为主,以吕本中、“上饶二泉”和方回为主,分别论述理学对中兴诗人、江湖诗派,江西诗派诗歌创作和诗学理论批评的影响。

论文

1. 总论宋代“理学文化”对“诗学”的影响

前文已经说到,“理学文化”是一个复杂的泛文化体系,一切与理学相关的哲学思想都可以被纳入其范围。从广义的角度而言,“理学文化”就是“宋型文化”的主体形态,所以讨论“宋型文化”与“诗学”关系的成果,也是本书重要的参考对象。

韩经太师《宋诗与宋学》(载《文学遗产》1993年第4期)是国内较早关注宋诗与宋学内在逻辑因果关系的研究成果,堪称本选题最重要的参考之一。韩先生在文中以唐宋诗之争作为讨论的切入点,认为“唐宋诗之别,亦即情韵与思理之别,这早已是学界之定论了。现在的问题是,应该就此做出令人信服的解释,通过对其历史

动因的揭示来确证这一现象产生的历史必然性与价值合理性。而要做到这一点，我以为，很有必要就宋学精神之影响于诗歌者展开讨论”，通过翔实的文献分析，扎实严谨的逻辑推理得出“诗界之宋调的最典型的特性乃是‘尚思理’”，并在文末指出所谓理学“作文害道”“诗入理障”都是人们对于宋学与宋诗关系的误读，宋学和宋诗之间的真实历史关系应该是“相生无碍”。

龚鹏程的两篇论文对本书也有着比较大的启发意义。一篇是《知性的反思：宋诗的基本风貌》（《龚鹏程文学漫步——中国诗歌史论》，北京大学出版社，2008年，第116页），另一篇是《宋诗与宋文化——我对宋诗研究的几个看法》（《龚鹏程文学漫步——中国诗歌史论》，北京大学出版社，2008年，第147页）。这两篇论文最值得借鉴之处为其研究宋诗的视角和方法。在《知性的反思：宋诗的基本风貌》一文中，作者始终把唐宋诗放在同一个平面坐标系下进行解读。用“知性的反思”来概括宋诗的基本风貌，其中包含两个层面的含义：其一，所谓“反思”指的是唐宋诗发展历程中，诗人诗学的自觉革命。该文同时指出，这种革命必也是思想史革命的结果。其二，所谓“知性”则是全文之闪光点所在。该文用“知性”这个概念，比起单纯的“理学”或者“禅学”都具有更强的包容性和柔韧度。“知性”是一个标准的近现代哲学概念，和“理性”有着一定的相似之处，但具有更加浓厚的主观意味。“理性”更适于描述某一时代的思维风潮，而“知性”则是更加侧重于个人的思考模式。该文对于宋诗的讨论比较集中于个体作家和诗派，并没有强行建立一套新的宋诗分类体系。文章将“知性的反思”具体细化为四个子项：主意和主理的创作形态、以意炼象与由象见道、概念化和知识的展现、语言形式的觉知。在分项讨论的过程中，作者引入了大量符号学和信息论的思路，恰恰契合了宋代诗学中“知性”的内在逻辑特征。《宋诗与宋文化——我对宋诗研究的几个看法》一文则侧重对传统宋诗研究的反思，其中核心是对徐复观《宋诗特征试论》一文的再评价。作者认为《宋诗特征试论》中的许多结论，要么来自于对“历史证据”的片面解读，要么是作者的主观臆断。北京语言大学郭鹏的《宋代诗学思想札记三则》（《面向二十一世纪：中外文化的冲突与融合学术讨论会论文集》，1998年）亦选取了宋代哲学思想史上三个重要的命题：“淡泊”“韩愈”“韵”来勾勒出宋代诗学思想的成长轨迹。该文在一定程度上实现了对“理学”“禅学”一统宋代诗学研究固有格局的突破。

许总有关“理学—诗学”的研究亦有四篇论文：《论宋代的理学、禅学和诗学》（载《山西师范大学学报》1999年第4期）认为，在宋代特定历史条件下，以理学为核心的宋学一方面以儒学为本，另一方面又广泛吸纳道、释、玄学思想来构建“新儒学”体系。宋代理学对禅学的兼容利用与以禅论诗的宋诗观念的形成，其间起着互为影响的作用。首先，诗、禅关系促使儒、释文化渊源相交织；其次，诗构思、儒者求道、僧徒参禅三者在最高境界上的相似，促使文人在不同的领域中形成方法的通用；再者，在宋代诗学建构中，除诗人言理习禅与理学家以诗、禅言理之外，诗学理

论的空前繁荣则构成更为重要的因素,而宋代诗论往往正是理学与禅学、理学与诗学、禅学与诗学交相融汇的结果。《论理学与宋代诗学中的“情理”关系》(载《社会科学研究》2000年第1期),在这篇论文中,作者抓住宋代诗学思想中两个最重要的命题:“以理为主”和“诗者,人之性情也”来论述二者在不同诗人诗学观中形成的矛盾和融合。《论理学文化观念与宋代诗学》(载《学术月刊》2000年第6期)该文跳出了“理学理论—诗歌创作”的传统二元研究套路,引入“理学观念”这一具有弹性的界定。《论宋诗兴盛与理学文化思潮》(载《西南民族大学学报》2007年第2期)在这篇论文中,作者指出宋初诸贤多为宋学开宗立派之人,且多与理学有密切的关系,是理学文化思潮的骨干力量,到了江西诗派,更是与理学家有着千丝万缕的师友传承关系。该文认为,从理学文化思潮的发展轨迹中,可以清晰地看出宋诗成长的脉络,以及其主理特征的成因。

2. 理学诗文的研究

对于理学诗的研究也分为两个层面:理论研究和作家研究。

首先来讲一下理论研究。丁放、孟二冬《试论宋代理学家的诗学理论》(载《安徽大学学报》1992年第1期)认为理学诗派对诗歌有两种不同的态度:一派从根本上反对作诗,排斥诗歌的抒情功能;另一派不反对作诗,且诗才可观,还提出了一些颇有价值的见解。文章指出,理学家诗论的总体倾向是重道轻文,但程度有所不同,程颐、杨简等全盘否定诗歌的价值,朱、陆等人则是有选择地肯定。虽然理学家内部有分歧,但在诗应讲“理”、主张自然、轻视技巧、鄙视声律、推崇古诗这几点上,他们的态度是一致的。余松《宋代理学文论评述》(载《保山师专学报》2000年第2期)也认为理学文论总的倾向是否定文学独立的审美价值与地位,但理学作为延续数百年的文化现象,其思维形式、理论建构模态对中国封建社会后期文学的整体风貌及审美趣味流向产生了深刻影响。理学促进了文学审美意识中理性因素的加强,促使文学更趋于内在心性的表现,并在风格上更趋于追求自然平淡的审美趣味,理学文论家提出的一些审美命题也丰富了具有民族特色的文学理论。陈良运《论两宋理学家的诗学观》(《中国诗学》第四辑,南京大学出版社,1995年)则分别探讨了邵雍的“情伤性命”与“以物观物”说、朱熹的“文皆是从道中流出”的诗论、包恢的两种“自然”说。石明庆《理学通向诗学的一个中介—宋代理学家的诗经研究》(载《盐城师院学报》2002年第4期)通过分析宋代理学家的《诗经》研究著作,认为宋代理学家解经讲究涵咏体味、重视兴发感动以提高道德心性修养的原则,这种原则虽深受其理学思想的影响,但同时也注意到了《诗经》作为文学作品的艺术特点,从而给宋代诗学以深刻影响。这种影响主要表现在对“思无邪”的强调和由人品论诗及对古淡平易诗风的崇尚两方面。熊江梅《程朱理学嬗变与宋代文论变迁》(载《武陵学刊》2010年第3期)该文对南宋时期,程朱理学成为思想界主流与江西诗派成为诗学领域盟主后,理学与心学分离,与江西诗派主导地位的丧失和江湖诗派的